4-259-435-53 (1)



DPF-XR100/VR100

SONY



操作說明

操作本裝置之前,請通讀本手冊並妥善保管以備後用。





BRAVIA Sync

© 2010 Sony Corporation

警告

為減少發生火災或電擊的危險,請勿讓 本機暴露於雨中或受潮。

重要的安全指示 -請保存這些指示 危險 為了降低火災或電擊的 危險,請小心遵守這些 指示

如果插頭的形狀與電源插座不合,請使用適合電源插 座的插頭轉接頭。

切勿將電池放在過熱的地方,如陽光下、 火裡或類似的地方。

注意

請僅用指定類型的電池進行更換。否則, 可能造成起火或人員受傷。請按説明處 理廢電池。

僅適用於台灣



廢電池請回收

附屬電纜上附有鐵芯時的注意事項:USB 電纜或 A/V 連接電纜或交流電源轉接器之 DC 輸出線上的 一個鐵芯係抑制電磁波干擾用,請勿任意拆卸。

注意

本產品已經過測試並確定符合EMC指示中所提出的 使用連接電纜不得超過3公尺的限制。

特定頻率的電磁場可能會影響此機的畫面和聲音。

如果靜電或電磁導致資料傳送中斷(失敗),請 重新啟動應用程式或斷開連接,並重新連接通信 電纜(USB等)。

防止聽覺損害

避免以高音量使用耳機。聽覺專家建議,不要連 續、高音量及長時間使用耳機。如果發生耳鳴現 象,請調低音量或暫停使用。

用戶通告

Program © 2010 Sony Corporation Documentation © 2010 Sony Corporation

保留所有權利。未經Sony Corporation事先書面 許可,不得部分複製、翻譯本說明書或本文說明 的軟體或將其縮減為機讀形式。

對於因本說明書、軟體或其中所含的其他資訊或 其使用所產生的或與之相關的任何偶然、必然或 特殊的損失,不論其是否基於侵權、接觸或其他 形式,SONY公司概不承擔責任。

Sony公司保留在不經過通知的情況下隨時對本說 明書或其中所含資訊進行變更的權利。 本文說明的軟體也可能受其他單獨的用戶使用許 可協議的條款的約束。

除個人使用外,不得修改或複製本軟體中提供的 示例圖片等任何設計資料。根據著作權法,禁止 在未經授權的情況下複製本軟體。 請注意,未經授權,複製或更改他人的肖像或著 作權作品會侵犯權利所有者保留的權利。

關於本說明書中使用的圖形和螢幕狀 態

除另行說明外,本說明書中使用的圖形和螢 幕狀態均為DPF-XR100。

本說明書中使用的圖形和螢幕狀態可能與實際使用或顯示的圖形和螢幕狀態有所不同。

使用前須知

播放注意事項

請將AC轉接器連接至易於插拔的AC插座。如果發 現異常,請立即從AC插座上斷開AC轉接器。

著作權注意事項

對於CD、電視節目、圖片或出版物等著作權資料、或除個人錄製或原創內容以外的任何其他資料所進行的複製、編輯或列印僅限於私人或家庭用途。除非您擁有所要複製的資料的著作權或取得著作權所有者的許可,否則,超出該範圍使用這些資料可能會違反著作權法的條款,受到著作權所有者的索賠。

在本數位相框上使用照片圖像時,請特別注意不 要違反著作權法的條款。在未經授權的情況下使 用或更改他人的肖像也可能會侵犯他人的權利。 某些演示、表演或展覽可能禁止拍照。

錄製內容不予保證

對於可能因數位相框或記憶卡的使用或故障所造成的任何偶然或必然的損壞或錄製內容的遺失, Sony公司概不負責。

備份建議

為避免因意外操作或數位相框的故障所造成的資 料遺失的隱患,建議您對個人資料儲存備份。

關於液晶顯示屏的注意事項

- 請勿按壓液晶顯示屏。否則,螢幕可能會變色, 並可能導致故障。
- 使液晶顯示屏長期受到陽光直射可能會導致故 障。
- 液晶顯示屏採用極高的精密技術製造,因此, 像素的有效率達99.99%以上。但是,液晶顯示 屏上可能會經常出現一些微小的暗點和/或亮點 (白色、紅色、藍色或綠色)。這些點是製造過 程中產生的正常現象,不影響觀看。
- 在溫度較低的地方,液晶顯示屏上的圖像可能 會出現拖尾。這不是故障。

目錄

使用前須知 .		3
---------	--	---

安全須知
核對所含物品6
識別部件
■數位相框7
■遙控器8

使相框準備就緒

遙控器9
底撐
在牆壁上顯示相框10
打開相框11
在初始狀態中的操作 12
設定當前日期 12

觀賞影像

插入記憶卡11	3
更改顯示1 [,]	4
番放視訊檔案1	6
番放有背景音樂的投影片1	7
匯入音樂檔案1	7
選擇要播放的音樂檔案1	7
播放投影片的背景音樂1	8

嘗試使用各種功能

各種功能 19
影像排序 (過濾)
指定播放設備
調節影像大小和位置 (放大/縮小/旋轉)21
更改自動開機/關機功能的設定 22
使用鬧鐘功能
更改設定
維修模式
啟動維修模式
初始化系統
連接至高畫質電視機 (僅限DPF-XR100)28
操作連接到相框的外部設備 29
連接電腦

錯誤訊息

如果出現錯誤訊息		 	• •	•	 	•		 • •	• •	•	 •	• •	•	•	 •	 31
如果發生故障	 	 			 			 			 -			•	 •	 32

附加資訊

注意事項	1
安裝	1
清潔	1
複製的有關限制 34	1
棄置相框	1
規格	j
關於商標和版權	1



冊, 需使用Adobe Acrobat Reader。)

保證書(1)

(部分地區並未附帶保證書。)

識別部件

■ 數位相框



背面



續



■ 遙控器





使相框準備就緒

遙控器

如圖所示,請在使用之前拉出保護膜。



使用遙控器 將遙控器的頂端指向相框上的遙控感應器。

底撐

以順時鐘方向轉動底撐,直至其停止轉動並牢固地安裝在 後面板的底撐插孔為止。



不移動底撐的情況下,旋轉相框即可縱向或橫向進行擺放。



日註

如果遙控器停止工作: 更換新電池 (CR2025鋰電池)。

₿警告

- 電池處置不當可能會爆裂。請 勿再充電、分解或置於火中。
- 鋰電池電量變弱時,遙控器的 操作距離可能會縮短,或者遙 控器無法正常工作。在這種情 況下,請更換Sony CR2025鋰電 池。使用其他電池可能會發生 著火或爆裂的危險。

更換步驟:

CD-ROM (手冊) - "準備遙控器"

賞提示 ■縱向擺放相框時 顯示也會自動旋轉為縱向。

■ Sony標誌

縱向擺放相框或關閉電源時, Sony標誌不亮。

續

₽註

- 請使用適合牆壁材質的螺釘。
 根據牆壁使用的材料種類的不同,螺釘可能會損壞。請在牆
 壁支柱或立柱上安裝螺釘。
- 若要重新插入記憶卡,請從牆 壁上取下相框,然後,將其放 置在穩定的表面上,退出並重 新插入記憶卡。
- •將相框掛在牆上時,請取下底 撐。
- 將AC轉接器的DC電纜連接到相 框,將相框掛在牆上。然後, 將AC轉接器連接至牆上插座。
- 對於因安裝缺陷、使用不當或 自然災害等原因造成的任何事 故或損壞,本公司概不承擔責 任。
- 擰緊螺釘以免相框掉落。
- •請小心不要踩到螺絲或掛牆零 件。

在牆壁上顯示相框

 以隨附的四個螺絲,將隨附的掛牆零件安裝至相框的 後面板上。



2 準備適合後面板螺絲孔的螺釘 (未附帶)。



25 mm以上



後面板上的洞孔

3 將螺釘 (未附帶) 擰入牆壁。

務必使螺釘(未附帶)從牆面伸出2.5 mm到3 mm。



4 將後面板上的孔安放到牆壁螺釘上,便可將相框掛在 牆上。

打開相框

1 將AC轉接器的插頭插入相框背面的DC IN 9 V插孔。

2 將AC轉接器連接到牆壁插座。 相框的電源自動打開。



₽註

- 電源插座應儘可能靠近裝置並 易於插拔。
- 請勿將相框置於搖晃的或傾斜 的表面。
- 請將AC轉接器連接至附近易於 插拔的牆壁插座。如果使用轉 接器時發生故障,請立即從牆 壁插座上拔下插頭切斷電源。
- 請勿使用金屬物品短接AC轉接 器的插頭。否則可能會造成故 障。
- •請勿使用放置在狹窄空間(如 牆壁和傢俱之間)中的AC轉接 器。
- •使用之後,請從相框的DC IN 9 V插孔上拔下AC轉接器,然後從 插座上拔下AC轉接器。
- 待機指示燈變為紅色之前,請 勿關閉相框或將AC轉接器從相 框上斷開。否則可能損壞相框。
- AC插頭的形狀可能因相框的購買地區而異。
- 隨附的AC轉接器僅設計與此相 框搭配使用。其無法與任何其 他裝置搭配使用。

₿₽₽₽₽

■如果不操作相框

如果一段時間未操作相框,將顯 示演示模式。

■取消演示模式

如果按除電源按鈕之外的其他任 何按鈕,則螢幕將恢復至初始顯 示。

在初始狀態中的操作

開啟相框時,將出現初始顯示。



設定當前日期

- 1 按下MENU和 ← /→ 選擇 △ (設定)標籤。



插入記憶卡

顴嘗影像

將記憶卡標籤面朝自己 (當您面向相框的背面時)穩妥地 插入對應的插槽。



插入記憶卡時

自動顯示記憶卡上的影像。

如果在顯示影像時關閉電源

重新開啟電源時,將繼續顯示相同的影像。

如果存取指示燈不閃爍

檢查記憶卡的標籤面,然後重新插入記憶卡。

關於插槽B和C

如果將記憶卡同時插入插槽圖和⑥,相框將無法正常工作。

日註

使用以下類型的記憶卡時,請務 必將其插入適當的轉接器。 如果不用轉接器插入記憶卡,可 能無法將其取出。如以下最右側 的圖所示,插入以下類型的記憶 卡時,務必將其插入適當的轉接 器。



* CompactFlash記憶卡僅可與 DPF-XR100搭配使用。

₿₽₽₽

- S-Frame會在下列情況中無法進 行自動旋轉:
 - 影像檔案是以 DSC 拍攝,其 不支援 Exif 旋轉標籤錄 製。
 - 影像檔案已潤飾,且以破壞
 Exif 旋轉標籤的潤飾軟體
 儲存。

更改顯示

1 按下對應於您要選擇之檢視模式的按鈕。

VIEW MODE按鈕



顯示將變為選定的檢視模式。

■註

如果長時間未操作相框,則會自 動選擇游標開啟樣式。

貸提示

樣式說明:

CD-ROM (手冊) - "更改顯示"

■關於日曆:

只有透過語言設定選擇相關語言, 才可顯示農曆、阿拉伯日曆和波 斯日曆。

2 按下◆/→選擇所需的樣式,然後按下-→-。 便會顯示檢視模式畫面。

顯示	樣式
下 投影片放映	單張檢視,多張影像檢視,時鐘檢視 /世界時鐘設定,日曆檢視,時光 機,剪貼簿/創意,隨機檢視
→ 時鐘和日曆	時鐘1至時鐘9 日曆1至日曆2 世界時鐘1至世界時鐘3 農曆,阿拉伯日曆,波斯日曆
SINGLE	完整影像,符合螢幕,完整影像 (Exif),符合螢幕 (Exif)

觀賞影像

關於液晶顯示屏上顯示的資訊



顯示下列資訊。

①設定資訊

圖示	含義
0	保護指示
+	相關檔案指示 (存在視訊檔案 或小型電子郵件影像檔案等相 關檔案時顯示。)
8	登記有標示時顯示。
	視訊圖示
	音頻備忘錄圖示
Ц	全景影像圖示

②拍攝日期/時間

□註

這不會在影片檔案中顯示。

③影像編號 (資料夾-檔案編號)

影像符合DCF標準時顯示。 如果影像不符合DCF標準,則顯示其檔案名 稱的前10個字元。

④影像詳情

■顯示相片時

- 檔案格式 (JPEG (4:4:4)、JPEG (4:2:2)、JPEG (4:2:0)、BMP、TIFF、 RAW)
- 像素數 (寬×高)
- 影像輸入設備的製造商名稱
- 影像輸入設備的機型名稱
- 快門速度 (例如: 1/8)
- 光圈值 (例如: F2.8)
- 曝光值 (例如: +0.0EV)
- 旋轉資訊

■顯示視訊檔案時

- 檔案格式 (AVI、MOV、MP4、MPEG-2 PS、 MPEG-2 TS)
- 視訊檔案尺寸
- 播放時間
- 像素數 (寬×高)
- 視訊編碼/位元率
- 音頻編碼/位元率

₽註

- 下列視訊檔案類型無法播放:
 - 寬度或高度超過像素上限的 視訊檔案

(不能保證以上未提及的視訊 檔案均可操作。)

- 投影片放映顯示中不能使用快速前進/後退播放和暫停播放功能。
- 在拍攝時分割為不同檔案的影 片影像,無法逐個連續播放。

貸提示

您可在初始顯示或單張影像顯示 上調整音量。

播放視訊檔案

1 選擇視訊檔案。

①按下SINCLE。
②按下◆/→選擇所需的樣式,然後按下-∲-。
③按下◆/→前進/後退檔案,選擇想要播放的視訊檔案。

使用索引顯示

①按下■(INDEX)。
 ②按下◆/◆/◆/▲選擇想要播放的視訊檔案。

2 按下---。

所選視訊檔案開始播放。

若要調整音量

若按下♥/◆, 螢幕右方即會出現音量調整畫面。若要增加音 量,請按◆。若要降低增加音量,請按◆。

若要暫停播放

在視訊檔案播放中按下-+-。 若要重新開始播放,再次按下-+-。

快速前進/後退播放

在視訊檔案播放中按下◆/→。

當您在快速前進/後退播放時按下---,就會在該處繼續以一般 速度播放。

根據視訊檔案的不同,可能無法使用相框的快速前進/後退播 放功能。

若要停止播放

在視訊檔案播放中按下BACK。

播放有背景音樂的投影片

匯入音樂檔案

- 1 將含有音樂檔案的記憶卡插入相框。
- 2 按下MENU,然後以◆/→選擇 [投影片放映設定] 標籤。
- 3 按下+/+選擇 [匯入BGM], 然後按下-+-。
- 4 按下+/→選擇在步驟1中插入的記憶卡。
- 5 使用+/+選擇想要從音樂檔案列表中匯入的音樂檔案, 然後按下-+-。 所選影像旁會顯示核取標示 (✔)。
- 6 想要選擇兩個或多個檔案時可重複步驟5。
- 7 完成音樂檔案選擇之後,按下MENU。
- **8 顯示確認畫面時按下·∲-。** 所選音樂檔案被匯入相框的內建記憶體。

選擇要播放的音樂檔案

- ▲ 按下MENU,然後以◆/→選擇 [投影片放映設定]標籤。
- 2 按下+/+選擇 [選擇BGM], 然後按下-+-。

3 使用 ◆/ ◆ 從 匯入的 音樂檔案列表中 選擇想要播放的 音樂 檔案,然後按下 - ↓ 。 所 選影像 旁會 顯示核取標示 (✔)。

- 4 想要選擇兩個或多個檔案時可重複步驟3。
- 5 按下MENU。 在檢視模式畫面選擇 □ (投影片放映)時,就會播放有 核取標示 (✓)的音樂檔案。

貸提示

- ・若要取消選擇,選擇要取消的 檔案,然後按下÷。所選影像旁 的核取標示 (✔) 會消失。
- 若要刪除匯入內建記憶體的音樂檔案,在步驟2的[投影片放映設定]畫面選擇[刪除 BGM],然後按下+。按下◆/◆ 選擇想要從音樂檔案列表中刪 除的音樂檔案,然後按下+。所 選檔案旁會顯示核取標示。出 現確認畫面時,按下MENU,然 後按下+。檔案就會從音樂檔案 列表中刪除。

日註

- 只有作為投影片放映的背景音 樂時才會啟用匯入的音樂檔 案。
- 只有匯入內建記憶體的音樂檔案才可作為背景音樂播放。
- 最多可將40個音樂檔案匯入相 框的內建記憶體。

□註

無法播放具版權保護的音樂檔案。

播放投影片的背景音樂

- 1 按下MENU,然後按◆/→選擇 [投影片放映設定]標籤。
- 2 按下+/▲選擇 [音效設定], 然後按下----。

3 按下+/+選擇 [照片音效] 或 [影片音效],然後按下-+-。

4 進行BGM設定。

照片音效

[BGM開]:背景音樂會在執行相片投影片放映時播放。 [BGM關]:背景音樂不會在執行相片投影片放映時播放。

影片音效

[影片音效]:錄製在視訊檔案中的音頻會在執行視訊檔案 投影片放映時播放。

[BGM]:背景音樂會在執行視訊檔案投影片放映時播放。

[關]:執行視訊檔案投影片放映時不會播放音頻。

嘗試使用各種功能

各種功能

- ・ 匯入影像 (記憶卡→內建記憶體)
 ・ 匯出影像 (內建記憶體→記憶卡)
- 刪除影像
- 標示影像
- 顯示所需的影像時,按下MENU,然後按下◆/→選擇
 【(編輯)標籤。
- 2 按下+/+選擇所需的功能表項目 (匯入/匯出/刪除/標示), 然後按下-+。
- 3 按下+/+選擇 [...此影像] / [...多個影像] / [...全部影像],然後按-+-。 ("..."代表各種指令:"匯入"、"匯出"、"刪除"或 "標示"。)
 - [...此影像]:
 - 按下♥/▲選擇目的地,然後按下-∳-。
 - [...多個影像]:
 - 按下◆/◆/◆/◆選擇影像列表中的所需影像,然後按下 -◆添加 "✔"。
 - 重復此操作選擇多個影像。



若要取消選擇: 選擇影像然後並按下-+-。影像上的 "✔"消失。

- 完成影像選擇之後,按下MENU,然後選擇目的地。
- [...全部影像]:

所有影像均顯示 "✔"。

按下MENU, 然後選擇目的地。

4 顯示確認畫面時按下-+-。

₿₽₽₽₽

■匯入

可儲存至內建記憶體中的影像數 量:

- 調整大小:約4000個影像
- 原始:影像數量可能因原始影像的檔案尺寸而異。

■匯出

本產品無法辨識的記憶卡會呈現 灰色且無法選擇。

□註

■匯入

無法使用相框上的按鈕將視訊檔 案匯入內建記憶卡。若要匯入視 訊檔案,將電腦連接到相框,然 後將電腦中的視訊檔案複製到相 框的內建記憶體中。有關詳情, 請參閱"連接電腦"(第30頁)。

■匯出/刪除過程中

請避免執行下列操作,否則可能 會造成本產品、記憶卡或資料毁 損:

- 關閉電源
- 移除記憶卡
- 插入另一張卡

■刪除時

如果刪除已經開始,則即使停止 刪除,也不能恢復刪除的影像。

■ 標示時

- 只有在內建記憶體的影像上登 記標示時,才能儲存標示。
- 關閉電源或更改所顯示的設備 時,記憶卡的影像上登記的標 示將被移除。

貸提示

使用相框上的按鈕時,請按下 MENU,用◆/→選擇 (編輯) 標籤,並用◆/→選擇 [排序 (Sort)],然後按下-→。

₿註

- ・在時鐘和日曆顯示中,不能選
 、 澤 、 (編輯)標籤。
- 當您使用 [依事件排序]來排 序影像時,相框不會選擇視訊 檔案,因為無法取得視訊檔案 的拍攝日期。其會依 [無拍攝 日期] 排序。

₿ 註

■ 排序過程中

請避免執行下列操作,否則可能 會造成本產品、記憶卡或資料毁 損:

- 關閉電源
- 移除記憶卡
- 插入另一張卡

■ 排序自動取消

- 播放設備變更時。
- 對記憶卡上的影像排序並取出 記憶卡時。

影像排序(過濾)

- 1 畫面上顯示影像時,按下SORT。
- 2 用+/+選擇排序方式,然後按下-+-。

排序 (Sort)	
低金型/ホーカ内律行 単直 ホーレー ホーレ ホーレ	
35 Bride	

- [依事件排序]:依事件類型過濾。
- [依資料夾排序]: 依資料夾過濾。
- [依垂直/水平方向排序]: 依影像方向過濾。
- [依標示排序]: 依標示過濾。
- [依視訊/相片排序]: 依檔案含視訊或相片過濾。
- 3 按下+/▲選擇所需的項目,然後按下-+-。
- 4 重複步驟3,接著在完成排序時按下MENU。

若要取消排序

顯示排序的影像時按下MENU,選擇 [結束排序 (顯示所全部 照片)],然後按下-┿-。

若要更改排序方式

顯示排序的影像時按下BACK, 然後選擇 [重新選擇]。

指定播放設備

- 1 按下SELECT DEVICE。
- 2 按下+/▲選擇想要顯示的設備,然後按下-+-。



放大/縮小

按下母(放大) 或Q(縮小)。

影像最高可放大至原始比例的5倍。放大後的影像可上下左右 移動。

儲存放大或縮小的影像(剪裁並儲存)

- 用◆/◆/◆/◆移動放大的影像並按下MENU時,將以剪裁的尺 寸儲存影像。
- 可通過按下♥/▲選擇儲存方法。
 儲存方法:[另儲存為新影像],[覆寫]*
 - * 您無法使用 [覆寫]儲存JPEG檔案 (副檔名: .jpg或.jpeg) 外的檔案。

ぐ提示 ■何謂"播放設備"? 記憶卡或內建記憶體。

□註 在時鐘和日曆顯示中,不能選擇 ▶(選擇裝置 (Select

device))標籤。

■註

- 根據影像大小的不同,放大影 像可能會削減畫質。
- 不能使用相框上的按鈕放大影像。

續

₽註

放大的影像不能旋轉。

貸提示

內建記憶體的影像顯示時,即使 在關閉電源之後,也會保留影像 旋轉資訊。

₿ ₿ 提示

■操作期間

在設為 [關機定時器]的時間, 電源自動關閉。

■待機模式期間

在設為 [開機定時器]的時間, 電源自動開啟。

旋轉

按下^f□,(ROTATE)。

或者:

- 在單張檢視模式中按下MENU、 ◆/→選擇 (編輯)標 籤,按下♥/◆選擇 [旋轉],然後按下-→-。
- 2 按下+/◆選擇旋轉方向,然後按下-+-。
 - 囗;影像順時針旋轉90度。
 - つ,:影像逆時針旋轉90度。

更改自動開機/關機功能的設定

相框開啟時,可以使用定時器功能自動開機或關機。

- 1 按下MENU、 ←/→選擇 量(設定)標籤。
- 2 按下+/◆選擇 [自動開機/關機],然後按下-+-。
- 3 按下♥/◆選擇 [設定方法],然後按下-→。然後,按 下♥/◆選擇 [進階]、[簡單] 或 [自動關機],然後 按下-→。

[進階]

	自動開想	●/開機・追用		
				0.00P#
- ht 😑				
00.00	01:00			
-	- T			
1	Ĩ.	i i	i i	
i	1	1		
स	定	取消	全部	重設

①按下♥選擇 [時間設定] → -+-。

②按下◆/◆/◆/◆選擇您想要設定或取消自動開機/關機功 能的星期日期或時段*,然後按下-◆-更改時段的顏色。 *可以以一小時為單位設定時段。

藍色時段: 開機狀態

灰色時段: 關機狀態

③按下◆/◆/◆/養擇 [確定]。

自日	加機/開機-簡單	
開機定時器		鯣
白動開機時間		7:00 A
關機定時器		開

①按下◆選擇 [時間設定] → ----。

- ②按下◆/◆選擇 [開機定時器] 或 [關機定時器] → -+。
- ③按下♥/◆選擇 [啟用] ➡ ----。
- ④[自動開機時間] / [自動關機時間] 設定
 ◆/♠:設定時間。

在時間顯示設定中選擇 [12小時]時,將顯示AM或PM。 ⑤[自動開機日]/[自動關機日]設定

◆/◆:添加核取標示以選擇您想要啟動定時器的日子。 將游標移至 [確定],然後按下-→。

[自動關機]

	自動開機/開機			
			白動銀柳	
	時間設定	⇒ 2小時		
		- 4小時		

①按下◆選擇 [時間設定] → ---。
 ②按下◆/◆選擇 [2小時] 或 [4小時], 然後按下---。

使用鬧鐘功能

可以將相框用作鬧鐘。當一週中特定一天的特定鬧鐘時間來臨時, 鬧鐘將會響起, 也會顯示鬧鐘畫面通知您。

- 設定開鐘定時器。
 ①按下♥/◆選擇 [開/關] → -∲-。
 ②按下♥/◆選擇 [開] → -∲-。
- 2 設定開鐘時間。
 ①按下+/+選擇 [時間] → -+-。
 ②按下+/+選擇時間→ -+-。
- 4 設定開鐘音效。
 ①按下♥/▲選擇 [鬧鐘音效] → -→ 。
 ②按下♥/▲自列表中選擇想要的音樂檔案, → -→ 。
- 5 設定開鐘音量。
 ①按下♥/◆選擇 [開鐘音量] → -↓・。
 ②按下♥/◆選擇音量 (1至7) → -↓・。

更改設定

1 按下MENU,然後按下◆/→選擇 益(設定)標籤。

2 按下+/+選擇項目和設定值,然後按下-+-。



設定項目

- 圖片模式
- 簡鐘設定
- 自動開機/關機
- 日期/時間設定
- 基本設定 (列表順序、Sony標誌開/關等)
- 語言設定 (Language)
- 初始化

₿註

- 根據相框的狀態,某些項目的 設定可能無法更改。這些項目 呈灰色顯示且無法選中。
- 在時鐘和日曆顯示期間,只能在 🚔 (設定)標籤中進行設定。

貸提示

請在下列情況中執行相框的韌體 更新或系統初始化:

韌體更新:

韌體更新可讓您取得最佳效能, 並以升級的功能使用相框。

系統初始化:

您的相框未正常啟動時,請初始 化相框的系統。若症狀持續,請 洽詢您的Sony經銷商。

維修模式

啟動維修模式

2

1 確認相框已關閉。

按下心,同時按住相框上的VIEW MODE以開啟相框。 按住VIEW MODE,直到出現下列畫面。

維修模式
更新韌體
初始化系統

維修模式啟動。

3 按下+/+選擇 [更新韌體] 或 [初始化系統], 然後 按下-+。

更新韌體:

關於如何取得更新檔案或如何更新韌體的詳細資訊,請造 訪並檢視網站: http://www.sonv.net/。

初始化系統:

顯示操作畫面。 參閱下列的 "初始化系統"。

初始化系統

1 在系統初始化畫面中按下◆/→選擇 [是],然後按下 -+-。

要初始化系統嗎?		
是 否		
<u> </u>	,	

貸提示

- 初始化後,首次啟動系統可能 需要1分鐘的時間。
- 執行了系統初始化後,功能表 設定和標示資訊會被刪除,但 儲存在相框內建記憶體中的影 像和音樂資料不會被刪除。

2 出現完成訊息時,請按下相框上的心(開機/待機)將 其關閉。



- 3 請使用細小等物品重設相框後面板的開關。
- **4 按下相框上的**(**開機/待機**) 以開啟相框。 相框的系統便會啟動。

₽註

- 視原始影像而定,可能無法以 高畫質顯示。
- •請使用短於3公尺的HDMI電纜。
- 請使用帶HDMI標誌的HDMI電
 纜。
- 不保證使用轉換/轉接器電纜或 接口連接到除HDMI輸入外的電 視機輸入連線。
- 不能保證所有電視機的操作。
- 連接電視機時,相框的液晶顯 示屏將會關閉。
- 如果相框以HDMI電纜連接至電 視機,音頻、操作聲和鬧鐘將 會自電視機輸出,而非自相 框。調整電視機的音量。
- •如果電視機設定中的[HDMI控制]設為關,則不能自動更改 輸入。
- 如果使用不支援HDMI控制的電 視或輸入不會自動切換,則請 手動切換電視的輸入。
- 更改輸入的方法因電視機而 異。請參閱電視機附帶的操作 說明。

連接至高畫質電視機 (僅限DPF-XR100)

相框能夠進行HDMI輸出。將相框連接到具有HDMI輸入的電視機,便可在電視機上顯示更高畫質的影像。

關於 "PhotoTV HD"

本相框支援 "PhotoTV HD"。 "PhotoTV HD"是一項以高畫質 表述細膩質地和色調,賦予真實相片外觀的功能。您可將支援 "PhotoTV HD"的Sony設備結合在一起,享受Full HD畫質的優 美相片。

- 1 將AC電源轉接器與相框連接,並將AC電源轉接器連接 至AC插座。
- 連接相框的HDMI OUT接口 (A型接口) 和電視的HDMI IN接口。



- 3 開啟相框電源。
- 4 更改電視機的輸入。

操作連接到相框的外部設備

您可將符合Mass storag的數位相機、USB記憶裝置、相片儲存 裝置或其他外部設備連接到相框,直接從外部設備顯示影像。

- 1 將AC電源轉接器與相框連接,並將AC電源轉接器連接 至AC插座。
- 2 將數位相機或外部設備設為Mass storage連接模式。 (如果使用的是Cyber-shot,則請將"USB Connect"設 為 [Normal] 或 [Mass Storage]。)
- 3 開啟相框電源。
- 4 將數位相機或外部設備連接到相框上的USB A接口。



5 選擇播放設備。

₽註

- 無法保證所有外部設備類型的 連接。
- 如果在播放內建記憶體影像時 將外部設備連接到USB A接口, 播放設備將會被切換為外部設 備。
- •使用市售的USB電纜時,請使用 短於3公尺的A型USB電纜。 請使用帶有USB標誌的USB電 纜。
- •請使用帶有USB標誌的USB電 纜。
- 外部設備的存取指示燈閃爍時,請勿中斷USB電纜或關閉相 框和外部設備的電源。否則可 能損壞儲存於外部設備中的資料。對於任何資料損壞或遺 失,Sony公司概不負責。
- USB集線器或內建USB集線器的 USB設備可能無法正常運作。
- 相框無法使用利用指紋驗證或 密碼等方式加密或壓縮的資料。

₽註

- •請使用迷你B型USB電纜。*
 - * 使用市售的USB電纜時, 請使用長度短於3公尺並 帶有迷你B型插頭(用於 本裝置的USB迷你B型接 口,框側接口型)的USB 電纜。
- 如果電腦上連接了多個USB設備 或使用了集線器,則可能會發 生問題。此時,請簡化連接。
- 無法從同時使用的其他USB設備 操作相框。
- 資料通訊期間,請勿斷開USB電 纜。
- 並不保證符合建議系統需求的 所有電腦均可操作。
- 經驗證,本相框能夠連接到電 腦或Sony數位相片印表機進行 操作。其他設備連接到本相框
 時,這些設備可能不會識別相
 框的內建記憶體。
- •請使用帶有USB標誌的USB電 纜。

連接電腦

- 1 將AC轉接器連接到相框,然後連接到AC插座。
- 2 使用市售的USB電纜連接電腦和相框。
- 3 打開相框電源。
- 4 操作電腦,與相框的內建記憶體交換影像。



系統需求

Windows

建議的作業系統: Microsoft Windows 7/Windows Vista SP2/ Windows XP SP3

連接埠: USB連接埠

Macintosh

建議的作業系統: Mac OS X (v10.4或更高版本) 連接埠: USB連接埠

如果出現錯誤訊息

錯誤訊息	含義/解決方法
無法刪除已受保護的檔案。	 若要刪除受保護的檔案,請在數位相機或電腦上取消 保護。
記憶卡已受保護。取消保護,然後重試。	 記憶卡被寫保護。將寫保護開關滑到啟用位置。 (數位相框手冊- "關於記憶卡")
 錯誤讀取Memory Stick。/錯誤 讀取CompactFlash。/錯誤讀取 SD Memory Card。/錯誤讀取xD- Picture Card。/錯誤讀取內建 記憶體。/錯誤讀取外部裝置。 Memory Stick中出現寫入錯誤。/CompactFlash卡中出現寫入錯 誤。/SD Memory Card中出現寫 入錯誤。/xD-Picture Card中出 現寫入錯誤。/內建記憶體寫入 錯誤。/外部裝置中出現寫入錯 誤。 	 出現錯誤。如果該錯誤訊息經常出現,請用相框以外的其他設備檢查記憶卡或外部設備的狀態。 針對外部設備: 外部設備可能為防寫。取消所用設備的防寫設定。 數位相機的內建記憶體可能為防寫。 針對內建記憶書: 初始化內建記憶體。 1 註 請注意,初始化內建記憶體時,匯入內建記憶體的所有影像檔 案都將被刪除。
不支援記憶卡格式。	 對於記憶卡,請使用數位相機或其他設備來格式化記憶卡。 請使用相框來初始化內建記憶體。
	■ 註 初始化記憶卡時,記憶卡上的所有檔案都將被刪除。

如果發生故障

症狀	檢查項目	原因/解決方法
某些影像不顯 示。	 索引檢視中是否顯示這些 影像? 索引檢視中是否出現如下 標示? 	 → 如果索引檢視中顯示影像而無法作為 單張影像顯示,則即使其縮圖預覽資 料正常,影像檔案仍然可能損壞。 → 如果顯示標示,縮圖資料或影像本身 將無法打開。 → 即使與DCF不相容的檔案可以使用電腦 進行顯示,仍然可能無法使用相框進 行顯示。
	 您的內建記憶體或記憶卡 中有超過9999張影像嗎? 	→相框最多可以播放、儲存、刪除或處 理9999個影像檔案。
	 是否曾經使用電腦或其他 設備重新命名檔案? 	→ 如果在電腦上命名或重新命名檔案且 檔案名稱含有字母數字以外的字元, 則相框上可能無法顯示影像。
	 記憶卡上是否有8層以上的 資料夾? 	→相框無法顯示位於8層以上資料夾中儲存的影像。
未播放視訊檔 案。	• 索引檢視或單張檢視影像 顯示中是否出現如下標 示?	→ 如果顯示左側的標示,代表相框可能 不支援視訊檔案。有關無法播放的視 訊檔案,請參閱 "播放視訊檔案" (第16頁)。
不能使用快速前 進/後退播放的功 能。	_	→相框可能無法快速前進/後退播放部份 視訊檔案。
無法儲存影像。	 您是否未在內建記憶體上 創建資料夾而將影像從電 腦上儲存到內建記憶體 上? 	→ 如果您沒有創建資料夾,則您最多只能儲存512張影像。此外,影像數量可能會因檔案名的長度或字元類型而減少。將電腦上的影像保存到內建記憶體上時,務必在內建記憶體創建資料夾,然後再將影像保存到該資料夾中。
無法刪除影像。	 記憶卡是否被寫保護?或 寫保護開關是否被鎖住? 	 → 使用當前設備取消寫保護並重新嘗試 刪除。 → 將寫保護開關滑到啟用位置。
	• 影像是否被保護?	 → 用單張檢視模式檢查影像資訊。 (第15頁) → 帶 On 標示的影像被設為 "唯讀"。 無法在相框上刪除。
即使操作相框也 沒有任何反應。	_	 → 關閉電源後再打開電源。(第11頁) → 利用別針等細長物品按壓相框背面的 重設開關(第8頁)。

症狀	檢查項目	原因/解決方法
相框未啟動。	_	→使用維修模式來初始化相框的系統 (第26頁)。
即使操作遙控器 也沒有任何反 應。	 是否在遙控器內正確插入 了電池? 	 → 更換電池。 (數位相框手冊-"準備遙控器") → 按照正確的方向插入電池。 (數位相框手冊-"準備遙控器")
	_	 →將遙控器的頂端指向相框上的遙控感 應器。 →移開遙控器與遙控感應器之間的障礙 物。
	• 是否嵌入了保護膜?	→取出保護膜。(第9頁)

注意事項

安裝

- 避免將相框放置在受下列條件影響的地 方:
 - 震動
 - 高濕度
 - 多塵
 - 直射陽光
 - 過高或過低的溫度
- 請勿在相框附近使用電氣設備。相框在電磁 場內無法正常工作。
- 請勿在相框上放置重物。

關於AC轉接器

- 只要本裝置有和牆壁插座連線,就算已經關機,仍不會與AC電源(主電源)斷線。
- 請務必使用本相框附帶的AC轉接器。請勿使 用其他AC轉接器,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
- 請勿將附帶的AC轉接器用於其他設備。
- 請勿使用電子變壓器(旅行變換器),否則 可能會導致過熱或故障。
- 如果AC轉接器的連接線損壞,則請勿繼續使用,否則可能會存在危險。

關於水分凝結

如果將相框從寒冷的地方直接帶到溫暖的地 方,或將其放置在過於溫暖或潮濕的房間內, 則本機內部可能會凝結水分。此時,如果堅持 使用相框,則相框可能無法正常工作,甚至可 能會發生故障。如果出現水分凝結,請拔下相 框的AC電源線,將相框至少閑置1小時。

關於運輸

搬運相框時,請取出記憶卡,AC轉接器和所連 電纜,並將相框及其外圍設備放入帶有防護包 裝的原盒內。

如果已沒有原盒及包裝件,則請使用類似的包 裝材料,避免相框在運輸過程中受到損壞。

清潔

請使用柔軟的乾布清潔相框。請勿使用酒精或 汽油等任何類型的溶劑,否則可能會損壞表面 塗層。

複製的有關限制

電視節目、電影、錄像帶、他人的肖像或其他 材料可能受著作權法保護。未經授權,對該材 料進行使用可能會違反著作權法的條款。

棄置相框

儘管您執行了 [格式化內建記憶體],可能無 法徹底刪除內建記憶體中的資料。棄置相框 時,建議對相框進行實體銷毀。

規格

■ 相框

液晶顯示屏 LCD面板: 26 cm/10.2英寸. TFT主動矩陣 總點數: 1843200點 (1024×3 (RGB)×600) 點 有效顯示區域 顯示寬高比: 16:10 LCD顯示屏區域: 22.4 cm/9.6英寸 **總點數: 1692900點** (950×3 (RGB)×594) 點 LCD背光壽命 20000小時 (在背光亮度降為一半之前) 輸入/輸出接口 HDMI OUT接口 (僅限DPF-XR100) (A型, 1080i(60 Hz)/1080i(50 Hz)/640× 480p(60 Hz)相容, "BRAVIA Sync"相 容) USB接口 (迷你B型, Hi-Speed USB) USB接口 (A型, Hi-Speed USB) "Memory Stick PRO" (Standard/Duo) / SD記憶卡/MMC/xD-Picture Card插槽 CompactFlash記憶卡插槽 (僅限DPF-XR100) 相容的檔案格式*1 照片 格式: JPEG: DCF 2.0、Exif 2.3和MPF基線相 容、JFIF*2 TIFF: Exif 2.3相容 BMP: 1, 4, 8, 16, 24, 32位Windows 格式 RAW (僅限預覽^{*3}): SRF, SR2, ARW (2.2或更低版本) 最高照片元素 16384×12288點

視訊*4*5 壓縮格式 (影片編碼): MPEG-4 AVC/H.264: 副檔名: mp4、mts Profile: Baseline profile, Main profile, High profile 等級:低於4 最高解析度: 1920×1080 音頻格式: Dolby Digital、AAC MPEG-4 Visual: 副檔名: mp4 Profile: Simple Profile, Advanced Simple Profile 等級: 低於6 (Simple Profile)、 低於5 (Advanced Simple Profile) 最高解析度: 1280×720 (Simple Profile) $\sqrt{720 \times 576}$ (Advanced Simple Profile) 音頻格式: AAC-LC MPEG-1影片: 副檔名: mpg 最高解析度: 640×480 音頻格式: MPEG-1 Audio Layer 2 Motion JPEG: 副檔名: mov、avi 最高解析度: 640×480 音頻格式: Linear PCM、 U-law、 IMA-ADPCM 最高位元率: 24 Mbps 最高幀率: 30p/60i 最大檔案大小: 2 GB 最長播放時間:2小時 背景音效*4 壓縮格式 (音頻編碼): MP3: 副檔名: mp3 位元率: 32 kbps至320 kbps. 支援 動態位元率 (VBR) 取樣頻率: 32 kHz、44.1 kHz、48 kHz AAC: 副檔名: m4a 位元率: 32 kbps至320 kbps. 支援 動態位元率 (VBR) 取樣頻率: 8 kHz、11.025 kHz、

續

12 kHz、16 kHz、22.05 kHz、 24 kHz、32 kHz、44.1 kHz、48 kHz Linear PCM: 副檔名: wav 取樣頻率: 44.1 kHz、48 kHz

取惊殃举: 44.1 KHZ、48 KHZ

文件系統

FAT12/16/32, exFAT

圖像文件名稱

255個單字節字元第8層以內

* 如果檔案名稱中使用了雙字節字元,可 能無法正確識別檔案。

可處理的最大文件數量

9999個檔案;針對內建記憶體或記憶卡

- 內建記憶體容量*6
 - 2 GB

(可儲存約4000張圖像*7。)

電源要求

DC IN插孔, DC 9V

功耗

DPF-XR100: [含AC轉接器] 最大負荷:13 W,正常模式*:7.8 W [不含AC轉接器] 最大負荷:10.8 W DPF-VR100: [含AC轉接器] 最大負荷:10.7 W,正常模式*:5.2 W [不含AC轉接器] 最大負荷:8.9 W

* 正常模式是指在未插入記憶卡或連接外部設備的情況下,能夠使用內建記憶體內儲存的 影像以默認設定播放投影片的狀態。

操作溫度

5℃至35℃

外形尺寸 (寬/高/深)

[含底座展開] 約280 mm×191 mm×124.5 mm [相框掛在牆上時]: 約280 mm×191 mm×35 mm

重量

DPF-XR100:約940 g DPF-VR100:約800 g (不包括AC轉接器) 所含附件

請參閱第6頁上的 "核對所含物品"。

■ AC轉接器

電源要求

 \sim 100 V至240 V, 50 Hz/60 Hz 0.5 A

額定輸出電壓

--- 9 V, 1.4 A

外形尺寸 (深/寬/高) 約34 mm×79 mm×65 mm (不包括突出部份)

重量

約110 g 詳情請參閱AC轉接器的銘牌。

設計和規格如有變更, 恕不另行通知。

- *1: 視資料類型而定, 一些檔案可能不相容。
- *2:4:4:4、4:2:2或4:2:0格式的Baseline JPEG
- *3: Sony α相機的RAW檔案是以縮圖預覽的方式顯示。
- *4: 無法播放具版權保護的檔案。
- *5:由於資料類型或記憶卡的傳輸速率,記憶卡播放時幀數可能下降。
- *6: 測量媒體容量時,1 GB等於100000000位元,其 中一部份用於資料管理和/或應用程式檔案。使 用者可使用的容量大約是1.6 GB。
- *7:此儲存的影像數為重新調整大小及匯入時的近似 數值。 在重新調整大小及匯入時,影像會自動重新調整 大小約為2000000畫素。此數值會視拍攝的物體 及條件而有所不同。

客戶支援首頁

可透過下列首頁地址了解最新的支援資訊:

http://www.sony.net/

關於商標和版權

- S-FFCame、BRAVIA、"PhotoTV HD"、 Cyber-shot、 Q、 (Memory Stick"、 MEMORY STICK、"Memory Stick"、 MEMORY STICK UDO、"MagicGate Memory Stick"、"Memory Stick PRO"、 MEMORY STICK PRO、"Memory Stick PRO Duo"、 MEMORY STICK PRO Duo、"Memory Stick PRO-HG Duo"、 MEMORY STICK PRO-HG Duo、"Memory Stick Micro"、 MEMORY STICK MICRO、 M2、"Memory Stick-ROM"、 MEMORY STICK-ROM、 "MagicGate"和MAGICGATE是Sony Corporation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HDMI、HDMI標誌和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是HDMI Licensing LLC在美國和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Microsoft、Windows和Windows Vista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國及/或其他國 家的註冊商標。
- Macintosh和Mac OS是Apple Inc.在美國及/ 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
- CompactFlash 是 SanDisk Corporation 在美 國的商標。
- xxxPicture Card™是FUJIFILM Corporation的商標。
- SD標誌、SDHC標誌和SDXC標誌是SD-3C,LLC 的商標。
- 包含從Monotype Imaging Inc.的iType™及 字型。
 - iType™為Monotype Imaging Inc.的商標。
- Dolby 是 Dolby Laboratories 的商標。
- MPEG Layer-3音訊編碼技術和專利由 Fraunhofer IIS和Thomson授權。
- 本文提及的所有其他公司名稱和產品名稱可 能是其各自公司的商標或註冊商標。此外, 本說明書未在每處均註明"™"和"◎"。

許可證須知

-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THE MPEG-4 VISUAL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FOR THE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USE OF A CONSUMER FOR
 - (i) ENCODING VIDEO IN COMPLIANCE WITH THE MPEG-4 VISUAL STANDARD ("MPEG-4 VIDEO") AND/OR
 - (ii)DECODING MPEG-4 VIDEO THAT WAS ENCODED BY A CONSUMER ENGAGED IN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ACTIVITY AND/OR WAS OBTAINED FROM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BY MPEG LA TO PROVIDE MPEG-4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SHALL BE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ADDITIONAL INFORMATION INCLUDING THAT RELATING TO PROMOTIONAL, INTERNAL AND COMMERCIAL USES AND LICENSING MAY BE OBTAINED FROM MPEG LA, LLC. SEE HTTP://WWW.MPEGLA.COM

-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THE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FOR THE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USE OF A CONSUMER TO
 - (i) ENCODE VIDEO IN COMPLIANCE WITH THE AVC STANDARD ("AVC VIDEO") AND/OR
 - (ii) DECODE AVC VIDEO THAT WAS ENCODED BY A CONSUMER ENGAGED IN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ACTIVITY AND/OR WAS OBTAINED FROM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TO PROVIDE AVC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SHALL BE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ADDITIONAL INFORMATION MAY BE OBTAINED FROM MPEG LA, L.L.C. SEE HTTP://WWW.MPEGLA.COM

許可證須知

本相框包含軟體; Sony是依據與軟體著作 權所有人間的許可協議使用此類軟體。本 公司依軟體著作權所有人之要求, 有義務 向客戶公告協議之內容。 許可證內容是透過隨附的CD-ROM提供。請 參閱CD-ROM中License資料夾內的 "NOTICE.html"。

GNU GPL/LGPL適用軟體的須知

本產品包括遵照下列GNU General Public License (在此稱為 "GPL")或GNU Lesser General Public License (在此 稱為 "LGPL")的軟體。依據所附的GPL 或LGPL條款,其表明客戶有權取得、修改 和重新發佈所述軟體的原始碼。

上列軟體的原始碼可於網路上取得。

若要下載,請造訪下列網址,接著選擇型 號名稱 "DPF-XR100/VR100"。

網址: http://www.sony.net/Products/ Linux/

請注意,Sony無法回覆或回應任何關於原 始碼內容的問題。

Memo

使用基於不含有 VOC (揮發 性有機成分)的植物油的油 墨。